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以现场及视讯会议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应参会的董事 10 人，实际参会的董事 10 人。董事长郭为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届满，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需进行换届选举。根据公司股东推荐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的审核，公司董事会提名郭为先生、费建江先生、李鸿春先生、杨晓樱女士、邢景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提名罗婷女士、王永利先生、黄辉先生、Benjamin Zhai（翟斌）先生、王巍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第九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以上各董事候选人、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吕本富先生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将满六年，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等有关规定，吕本富先生独立董事任期将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日止。任期届满后，吕本富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独

立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及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职务等任何职务。董事韩玉华女士因将达法定退休年龄，在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也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止本公告日，吕本富先生、韩玉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公司董事会对吕本富先生、韩玉华女士在任职董事期间为公司所作的工作与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为保证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第九届董事会产生前，原董事在第八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独立董事吕本富先生除外）仍应依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继续履行董事职务。

各独立董事候选人均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 8 号—独立董事备案》的相关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的有关材料将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由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进行审核无异议后，再提交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 选举郭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选举费建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选举李鸿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 选举杨晓樱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 选举邢景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 选举罗婷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选举王永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选举黄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4) 选举 Benjamin Zhai (翟斌) 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5) 选举王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将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积投票制表决 (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选举分开进行)。

(二)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担保额度的议案》；

为提高工作效率，保证公司及分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 (包括本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分公司) 向业务相关方 (包括但不限于银行、金融机构及供应商等) 申请授信或其他履约义务的顺利完成，根据公司及分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日常经营及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董事会同意预计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30 亿元 (含，下同) 的担保，包括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担保、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及为公司及分公司提供担保等，实际担保金额、种类、期限等以合同为准，担保方式为最高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如下：

单位：亿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上市公司持股比例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预计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公司	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61.4	93	167%	是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不超过 13.82	25	45%	是
	小计			118	-	-
控股子公司	资产负债率为 70% 以上的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5	5	9%	是
	资产负债率低于 70% 的控股子公司	控股子公司	2.73	6	11%	是
	公司 (含分公司)	-	1	1	2%	是
	小计			6.34	12	-
合计			75.45	130	-	-

上述担保额度包括本次董事会之前正在执行的担保以及之后预计新增的担保。上述担保额度将滚动使用，已经履行完毕、期限届满或消灭的担保将不再占用担保额度。为避免重复预计担保额度，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经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生效后，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但未使用的担保

额度将予以撤销。

本次预计的担保额度可使用有效期为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相关业务负责人决定，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超出本次预计担保对象及额度范围之外的担保，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另行履行决策程序。

公司独立董事就此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固定收益类投资及委托理财额度的议案》；

在不影响正常经营及风险可控的前提下，为提高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自有资金增加投资收益，巩固和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盈利能力，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含，下同）的自有资金（不涉及使用银行信贷资金）用于固定收益或者承诺保本类的投资及委托理财（包括公司委托银行、信托、证券、基金、期货、保险资产管理机构、金融资产投资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理财机构对其财产进行投资和管理或者购买相关理财产品的行为等），其中固定收益或者承诺保本类投资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与委托理财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15 亿元。上述额度可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共同循环投资，滚动使用，即任一时点投资余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交易手续费、认购费等）不超过上述额度。上述额度的可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授权公司管理层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循环投资，滚动使用上述投资额度并具体组织实施，行使买卖、赎回等各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等。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或者借壳，不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固定收益类投资及委托理财额度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下属控股子公司以自有资金向神州数码信息系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息系统公司”）提供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含，下同）的财务资助，用于补充信息系统公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支付其他与经营直接相关的款项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在任一时点资助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提供资助后即从总额度内扣除相应的额度，归还以后额度即行恢复。

本额度可在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 年内使用，可根据信息系统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向其分次提供财务资助，每笔财务资助期限不超过 1 年。资金占用费按全国银行间拆借中心公布的贷款基础利率（央行 LPR）收取，根据资金实际使用天数按季度结算。信息系统公司的其他两家股东珠海市捷通无限科技有限公司、珠海市时代新科实业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北京神州数码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股权为本次财务资助向公司提供担保。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或其授权人士办理与本次财务资助事项相关的协议签署、上述额度内款项支付以及签署未尽事项的补充协议等相关事项。

本次对信息系统公司提供财务资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公司董事会和独立董事分别就此事发表了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因开展日常经营活动的需要，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2 年度向关联方销售商品、技术服务或劳务，向关联方采购商品、采购行政办公服务、货运服务及其它，具体情况如下：

1、预计 2022 年度与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31,500 万元。

表决结果：表决票 8 票，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郭为先生、韩玉华女士回避表决。

2、预计 2022 年度与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70,500 万元。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郭为先生回避表决。

3、预计 2022 年度与北京神州邦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总额不高于人民币 36,000 万元。

表决结果：表决票 9 票，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关联董事李鸿春先生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关联股东应回避表决，预计 2022 年度与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股东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需回避表决，预计 2022 年度与北京神州邦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股东李鸿春先生需回避表决。

(六) 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下属全资及控股子公司 2022 年度在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关村银行”）开展日常存贷款业务，预计单日存贷款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0.00 万元，在前述额度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上述额度的可使用期限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资金使用计划在上述额度范围内与中关村银行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同意选举王巍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巍先生为中关村银行的独立董事。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王巍先生将成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中关村银行将成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王巍先生的最终选举结果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为准，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现有的 10 名董事与中关村银行无关联关系，无需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已发表了关联交易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关联银行开展存贷款业务的公告》。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2 年 1 月 18 日以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事项：

1、《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累积投票制）

- ①选举郭为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②选举费建江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③选举李鸿春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④选举杨晓樱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 ⑤选举邢景峰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董事。

2、《换届选举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累积投票制）

- ①选举罗婷女士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②选举王永利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③选举黄辉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④选举 Benjamin Zhai（翟斌）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⑤选举王巍先生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累积投票制）

- ①选举牛卓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 ②选举王翰林女士为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监事。

4、《关于预计公司及下属子公司 2022 年担保额度的议案》；

5、《关于为控股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6、《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1) 2022 年度与神州控股的日常关联交易

(2) 2022 年度与神州数码的日常关联交易

(3) 2022 年度与神州邦邦的日常关联交易

上述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2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表决票 10 票，同意票 10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议案通过。

三、备查文件

- 1、第八届董事会 2021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 2、董事会意见；
- 3、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31日

附件：董事候选人简历

郭为，男，58岁，1988年获中国科学技术大学工学硕士学位。曾任泰康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鼎捷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慧聪集团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前称慧聪网有限公司）、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北京首钢基金有限公司董事、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及执行董事、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神州数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以及在上述公司的下属子公司任董事长或董事等职务。

郭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郭为先生为公司间接控股方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的董事会主席兼首席执行官及执行董事，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100%持股公司控股股东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除上述外，郭为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费建江，男，51岁，1993年6月获南华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年6月获西安交通大学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苏州晶方半导体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首长四方（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等职务，现任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苏州工业园区元禾原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并在多家投资公司及苏州工业园区元禾原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基金之GP中担任董事或执行事务合伙人等职务。

费建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

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李鸿春，男，55 岁。1988 年 7 月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曾任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副总裁、集成 SBU 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兼总裁、金融 SBG 金融营销中心总经理、神州数码融信云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北京神州邦邦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天津国科量子科技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等职务。

李鸿春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上市公司 100 万股（2019 年股权激励之限制性股票）；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杨晓樱，女，54 岁，2003 年 10 月获中欧国际工商学院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任甲骨文(中国)软件系统有限公司副总裁、福建实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仁天科技控股有限公司 CEO 及执行董事、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三人行数字传播股份有限公司（前称北京众成就数字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海联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现任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晓樱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

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邢景峰，男，43 岁，2009 年获得北京工商大学管理学学士学位。曾历任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集团财务部副总经理、审计部总经理、助理总裁职务；现任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监事、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副总裁、审计部总经理及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旗下控股参股等相关公司董事、监事或法定代表人等职务。

邢景峰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任公司控股股东神州数码软件有限公司监事、任神州数码控股有限公司集团副总裁，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罗婷，女，47 岁，1997 年毕业于北京大学光华管理学院，获经济学学士学位；2007 年毕业于美国威斯康辛大学麦迪逊分校商学院，获会计学博士学位；为非执业中国注册会计师。曾历任中国人保集团、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务分析师、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理教授、副教授（博士生导师）、基康仪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鹰瞳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长聘副教授（博士生导师）、阿尔卡特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华宇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罗婷女士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

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永利，男，57 岁，博士学历，高级会计师。1984 年 7 月毕业于杭州商学院（现浙江工商大学）会计系，获经济学学士学位；1987 年 7 月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财政系，获经济学硕士学位；2005 年 3 月至 2006 年 1 月，中央党校一年制中青班（21 期）学习；2005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获经济学博士学位。曾任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助理、副行长、执行董事、资深研究员，乐视金融 CEO、乐视控股（北京）有限公司高级副总裁、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薇金融控股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深圳海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席经济学家及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王永利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黄辉，男，59 岁，1982 年 7 月毕业于厦门大学，获计算机学士学位；1986 年 7 月毕业于德国波恩大学，获应用数学硕士学位；1989 年 7 月毕业于德国波恩大学，获应用数学博士学位。曾历任 TPG 德太投资集团执行合伙人、德国电信 Deutsche Telekom 大中华区 CEO、均瑶集团 CEO、KPMG 毕马威管理咨询（后更名为毕博）全球执行副总裁兼大中华区 CEO、日本毕马威管理咨询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华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无锡市建融瓴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欧庭翻译有限公司、泊颂（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职务，现任上海品星互联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爱建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独立董事、上海宽氩晟初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宽氩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上海云简软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黄辉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BENJAMIN ZHAI（翟斌），男，53岁，1988年7月毕业于武汉理工大学，获工学学士学位；1995年4月毕业于澳大利亚国立大学，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现就读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金融EMBA。曾历任美国罗盛咨询公司海外中国中心总经理、瑞士亿康先达公司亚太区工业业务管理合伙人、美国科尔尼公司北京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本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首席执行官、Canoo Inc. 董事会秘书及首席执行官、Antler Capital 投资合伙人等职务，现任深圳市人才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区首席执行官、北京才富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蔚来汽车用户信托基金理事长、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等职务。

BENJAMIN ZHAI（翟斌）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王巍，男，63岁，中国国籍，获美国福特姆大学国际金融博士学位。曾任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远地产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光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全联并购公会创始会长、金融博物馆理事长、亚洲并购协会联席主席、万盟并购集团董事长、北京中关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上海仁会生物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瑞林工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嘉实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王巍先生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不得提名为董监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未曾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等要求的任职资格。